

2026

根据《武汉理工大学2026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2026年武汉理工大学计算机与人工智能学院博士研究生“申请－考核”制招生方案》《武汉理工大学2026年博士研究生（专项计划）招生公告》等精神和要求，结合学院实际，特制订本实施细则。

一、招生类型及招生计划数

高校思想政治工作骨干在职攻读博士学位专项计划全日制定向学术博士研究生2名；

二、报考条件

除符合《武汉理工大学2026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中规定的报考条件外，还应满足下列条件：

- （一）申请人为硕士毕业生；
- （二）申请人必须提供一份攻读博士学位研究计划；
- （三）至少有两位所报考学科专业领域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的推荐信（其中一个推荐导师原则上为报考导师）；
- （四）具备相应的外语水平。

报考高校思想政治工作骨干在职攻读博士学位专项计划的考生还需满足以下条件：

- （一）专职从事高校党务或思想政治工作，且在职在岗（高校思政课教师另执行其他专项计划，不列入此范畴）。经所在

高校思政（或党务）工作部门、人事部门资格审核通过并出具推荐意见，并经所在地省级党委教育工作部门审核把关（即附件一“2026 年高校思想政治工作骨干在职攻读博士学位报考资格审查表”中的相关审核事项）。

（二）截至 2026 年 5 月 17 日，专职从事高校党务或思想政治工作满 3 年，且具有硕士学位，有 2 名与报考学科相关的副教授及以上职称（或相当职称）的专家推荐。年龄不超过 45 周岁（1981 年 1 月 1 日（含）以后出生），身体健康状况符合国家规定的体检要求（体检在新生入学时统一进行）。

三、选拔流程

（一）网上报名、缴费

2026 年 5 月 1 日-5 月 17 日，考生完成网上报名和缴费，并打印《博士学位研究生网上报名信息简表》。

（二）考生申请所需材料

1. 网上报名时打印《博士学位研究生网上报名信息简表》一份，考生需由所在单位人事部门（或户档所在单位）签署意见并盖章；

2. 两位与所报考学科相关的教授推荐信，其中一个推荐导师原则上为报考导师，需推荐专家亲笔签名，外校专家需加盖专家所在单位公章（原件）；

3. 本科和硕士课程学习成绩单（加盖教务部门公章有效）；

4. 外语水平证明复印件；

5. 身份证、本科和硕士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

6. 硕士学历、学位认证报告（在教育部学信网上进行学历（往届生）查询认证，在教育部学位网上进行学位查询认证）；

7. 个人简历，简明扼要地说明个人学习和科研经历，包括攻读博士学位期间拟开展的研究计划（不少于 3000 字）；

8. 二级甲等以上医院出具的体格检查合格证明；

9. 硕士学位论文全文（往届生）；

10. 代表科研能力的科技成果及证明材料：近五年以本人第一作者（或导师第一作者、本人第二作者）公开发表的学术论文须提供加盖具有文献检索资质部门公章的检索报告和论文全文（见刊未检索的论文须提供含 DOI 号的论文全文及刊源信息检索报告）；近五年以本人第一发明人（或导师第一发明人、本人第二发明人）获得国家或国际授权发明专利证书；近三年获得的省级及以上优秀硕士学位论文证明须加盖单位公章；近五年获得的科研成果奖励证书须加盖单位公章。

11. 武汉理工大学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表。

报考高校思想政治工作骨干在职攻读博士学位专项计划的考生还需提交：

12. 《2026 年高校思想政治工作骨干在职攻读博士学位报考资格审查表》（见附件一，须注明生源为“专职辅导员”或“高校其他思想政治工作或党务工作者”；专职辅导员由推荐部门依据《普通高等学校辅导员队伍建设规定》界定）；

特别说明：

1. 申请材料请按“考生申请所需材料”清单顺序编号提供，并装订成册。若递交的申请材料不全、无效或超出规定时间，此申请将不予受理；

2. 对弄虚作假、提供不实信息的申请者，不论何时，一经发现查实，即取消其申请资格、参加考核资格、拟录取资格或学籍；

3. 纸质版申请材料须与网报系统中的电子版保持一致。若不一致所产生的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纸质材料提交后不予退回。

（三）专家组审核

学院招生选拔工作专家组对考生提供的各类申报材料进行初审，遴选合格的考生参加笔试和面试考核。

（四）学院考核

1. 考核方式、时间及地点

线下考核。考核包括笔试和面试两个环节。不按规定时间参加考核的考生，将视作自动放弃资格，该生考核成绩为零，不予录取。考核时间及地点另行通知。

2. 笔试

（1）外语考试（笔试）：满分 100 分。考试时间：120 分钟。

（2）人工智能专业综合（笔试）：满分 100 分。主要考核学术素养、知识结构、本学科博士研究生应具备的基本研究方法和创新能力。考核范围包括矩阵论或数理统计、算法设计与分析等内容，不指定参考教材。考试时间：120 分钟。

3. 面试：满分 100 分。采取答辩的形式，主要考核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学术潜质、综合素养等内容。

由考生围绕个人学习工作经历、个人研究内容及取得的工作成果和今后攻读博士学位期间研究计划等内容，制作 PPT 演示文档进行汇报（PPT 中不得出现报考导师和导师团队等信息）。考核专家组从课题背景、研究基础、专业技能、科研潜力以及交流能力等几个方面进行评分。

总评成绩权重如下：

总评成绩=外语成绩*20%+专业综合成绩*40%+面试成绩*40%

四、拟录取

博士研究生考生录取按照计划类型、导师额定接收指标、录取原则和考生综合成绩相结合的方式择优录取。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不合格者、复试考核不合格者（合格成绩为 60 分），不予录取。

五、工作进度安排

（一）考生完成网上报名、缴费：2026 年 5 月 1 日-5 月 17 日

（二）考生提交申请材料日期：2026 年 5 月 17 日前

考生申请材料须在 2026 年 5 月 17 日前邮寄（或送达）至武汉理工大学计算机与人工智能学院研究生工作办公室，请提前邮寄，以免延误，逾期不予受理（以材料到达时间为准）。

邮寄地址：

须于 2026 年 5 月 17 日前通过快递邮寄（请使用顺丰）至以下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工大路 25 号武汉理工大学鉴湖校区学海楼（鉴 4）520 室计算机与人工智能学院研究生办公室，戴老师（收），邮编：430070，联系电话：027-86582188。请提前邮寄，以免延误，逾期不予受理。已邮寄材料的考生请务必致电告知。

申请材料原件扫描件请以“姓名+报考导师”命名，于 2026 年 5 月 15 日前同时发送到 comjsj009@163.com。

（三）学院公布入围考生名单：2026 年 5 月中下旬

（四）公布复试考核安排：2026 年 5 月中下旬

相关考核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可在计算机与人工智能学院网站查询：<http://http://csai.whut.edu.cn/>

六、其他说明

（一）《计算机与人工智能学院研究生申请学位学术成果明细（2025 版）》查询网址：http://cst.whut.edu.cn/yjsjy/jxgl/202509/t20250903_1337549.shtml

（二）教授推荐信、攻读博士学位期间拟开展的研究计划、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表见附件二、三、四。

（三）考生外语水平证明材料包括全国大学英语四级（合格及以上或 425 分及以上）考试证书、雅思 5.5 分及以上成绩证书、托福 80 分及以上成绩证书或相关职称英语通过证书等。

（四）全日制定向博士生不享受由国家统筹拨款的国家奖学金、学业奖学金和国家助学金。

(五)作弊考生的有关情况将通报其所在学校或单位，并记入考生的诚信档案和人事档案，作为其今后升学和就业的重要参考依据。

(六)在录取过程中，考生与所在单位或定向就业单位因报考问题引起的纠纷由考生自己解决。

(七)学院纪委对博士研究生的招生选拔进行全过程监察督导。

七、考生咨询电话和监督举报电话

咨询电话：027-86582188

监督举报电话：027-87215602

武汉理工大学计算机技术与人工智能学院

2026年5月12日

附件一：

2026 年高校思想政治工作骨干在职攻读 博士学位报考资格审查表

[illegible]

附件二：

武汉理工大学_____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

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表

[illegible]

备注：该表作为研究生招生考核重要依据之一。

附件三：

专家信息		被推荐人信息	
姓 名		姓 名	
职 称 职 务		报 考 学 院	
学 术 专 长		报 考 类 别	硕士学位 ☐ 博士学位 ☐
工 作 单 位		工 作 单 位	
联 系 电 话		联 系 电 话	
推荐意见: 专家签名: 年 月 日			

附件四：

说明:

1. 本表旨在了解考生专业水平, 拟订的研究计划入学后可根据导师的意见进行调整。

2. 考生需按实际情况填写本表, 如发现考生陈述情况弄虚作假, 虚报研究成果, 将视为学风问题而不予录取。

基本信息			
姓名		报名号	
学士学位专业		学士学位单位	
硕士学位专业		硕士学位单位	
博士报考专业			
研究计划			
一、考生专业研究情况及研究成果 1. 考生的专业研究情况 2. 考生已取得的主要研究成果（请注明发表刊物的年、期、或出版社、出版日期）			

二、攻读博士学位期间拟开展研究课题论证

1. 拟开展研究的课题名称

2. 拟开展研究课题的国内外研究现状及选题意义

3. 开展本课题研究的思路、基本内容及重要观点

4. 开展本课题研究的现有基础（包括已有的相关成果、研究工作的资料准备情况等）

注：本页不够填写时可加附页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武汉理工大学研究生院制表